龙华区科技创新专项资金2019-2022绩效评价工作需求书

一、项目概述及需求

根据《龙华区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深龙华府规〔2021〕10 号）等文件相关要求，为切实了解区科技创新政策的实施情况和效果，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现征集具有相关资质和经验的专业机构对2019-2022年龙华区科技创新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工作。

二、需求实现方式

对2019至2022年度龙华区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开展绩效评价，通过宏观、中观、微观角度，分别对产业发展规划、政策措施、资金结构、专项资金重点政策实施效果、项目办理流程规范性进行评价，提出政策及操作流程优化建议，最终形成《2019-2022年度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绩效报告》及《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三、商务要求

（一）项目工期及实施时间

项目实施周期约90天，主要步骤包括：制定实施方案、了解项目背景及情况、梳理项目实施流程、了解项目执行状况、现场评价计划汇报、编制绩效体系、收集资料、现场评价、材料汇总、出具初稿及定稿等内容。

（二）付款方式

我局与最终选定的服务商根据如下方式进行费用结算：费用分两期支付，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尾款50％。

我局按区财政国库支付程序办理费用的相关支付手续，项目服务商应在付款前提供合法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

（三）报价要求

本项目控制总金额为人民币33.86万元（含税），超过本预算控制总金额的报价将作无效处理。

1. 其他要求

需安排不少于6人参与实施本项目。

四、评分要求

（一）服务商资格要求

1.申请服务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报价。

（二）项目评分

1.报价评分，以本次申请服务商所报的有效报价中的最低价作为基准报价。申请服务商报价得分=（基准报价/申请服务商报价）\*20。

2.采取综合评分标准，总分最高的申请服务商为本项目选定的服务商。

五、申请服务商需提供的材料

1.营业执照加盖单位公章、经营范围（业务范围）加盖单位公章。

2.根据评分权重表要求准备相关材料，且每项材料均需单独加盖单位公章。

六、评分标准（评分权重表）

|  |  |  |
| --- | --- | --- |
| 评审分项 | 评审明细 | 其他要求 |
| 诚信情况（5分） | 申请服务商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诚信相关问题且在相关主管部门处理措施实施期间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 | 须提供《诚信承诺函》加盖申请服务商公章 |
| 纳税情况（5分） | 根据服务商提供的2021年1月至2023年最近1个月（2021年后成立的，可提供从成立之日起至2023年最近一个月）注册地纳税情况进行打分，无不良情况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提供缴税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 团队情况（15分） | 项目负责人（5分）：1、具有博士学历、高级职称、注册会计师资格的，得5分；2、具有中级职称或绩效评价师（CPEP），得3分；3、无中级或注册会计师职称的不得分。项目组成员（5分）：1、项目组成员具有博士学历、高级职称、注册会计师资格的，得5分；2、具有中级职称或绩效评价师（CPEP），得3分；3、无中级或注册会计师职称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分15分。 | 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以及承诺函（加盖公章） |
| 实施方案（35分） | 项目实施流程（包括但不限于指标建立、时间安排、研究方法等），最高15分；对该项目推进的质量控制和服务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沟通计划、保障措施、团队管理制度等），最高15分；报名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及其他增加的内容，最高5分。 本项最高得分35分。 | 提供实施方案文件（加盖公章） |
| 业绩情况(20分） | 报名供应商在近三年内承接过行政事业单位绩效评估、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研究案例的，每提供一项得5分。本项最高得分20分。 | 中标通知书或签约合同等相关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
| 报价（20分） | 以本次申请服务商所报的有效报价中的最低价作为基准报价。申请服务商报价得分=（基准价/申请服务商报价）\*20。 | 报价文件中须含报价部分（加盖公章） |
| 不提供证明文件或提供的证明文件不合格者，均不得分。 |

 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

 2023年9月12日